**臺北市112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**

1. 依據
2. 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。
3.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言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。
4. 目的
5. 鼓勵本市各層級學校加強本土語言教育，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，以期蔚為風氣，並弘揚本土文化。
6. 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。
7. 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定111學年度開始本土語言將列為國、高中之部定課程，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先行規劃本土語言課程與師資等。
8.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9.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10. 研習日期：112年2月3日、2月4日、2月6日、2月9日、2月10日，**共5日。**
11. 研習對象：
12. **本市各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學校現職教師**並以未取得閩南語中高級認證之現職教師優先。閩南語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中高級以上認證教師，不予錄取。
13. 如研習尚有名額，依序錄取本市之 1.代理老師；2.代課老師；3.實習老師4.其他(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)
14. 報名方式：**112年1月31日(星期二)**前於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教師在職研習網網站登錄(北市研習字第1120112044號)，報名名額額滿截止，依各校報名情形平均錄取。
15. 研習課程：詳如附件一
16. 實施方式：

112年2月3日、2月4日、2月6日、2月9日、2月10日於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**以實體研習方式辦理，60人為上限**，全程參與核予36小時研習時數。

1. 附則：
2. 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，依規定核給36小時研習時數。
3. 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4. 本次研習如因疫情變化需調整研習方式會以電子郵件進行通知，報名時請務必再次確認**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上之電子信箱是否可正常收信**。
5.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，後續補課問題，將另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，恕不個別通知。
6. 請攜帶環保筷、環保杯，並配合防疫相關措施規定，入校量體溫，並配戴口罩及維持社交距離。
7. 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。
8. **112年2月9日(四)之課程自上午8:00開始，請研習教師留意。**
9. 獎勵：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，建議每人敘嘉獎乙次。
10. 經費：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11. 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**臺北市 112年「閩南語語言認證輔導加強班」研習課程表**

* **研習時間：112年2月3日、2月4日、2月6日、2月9日、2月10日**
* **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2樓K書中心（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20號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2/3(五) | 2/4(六) | 2/6(一) | 2/9(四) | 2/10(五) |
| 8:30-8:50 | 報到 | 報到 | 報到 | **8:00-8:10****報到**08:10-09:00分組練習閩南語拼音許嘉勇老師 | 報到 |
| 09:00-12:00 |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(一)許嘉勇老師 | 聽力-對話理解測驗練習張嘉芬校長 | 口語-文章朗讀測驗練習徐建華校長 | 閱讀-詞彙加語法測驗練習許嘉勇老師 | 口語-看圖講話測驗練習蔡淑惠老師 |
| 12:00-13:00 | 午餐、休息 |
| 13:00-17:00 | 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(二)許嘉勇老師 | 聽力-演說理解測驗練習張嘉芬校長 | 閱讀-閱讀理解測驗練習徐建華校長 | 書寫-書寫測驗練習許嘉勇老師 | 口語-口語表達測驗練習蔡淑惠老師 |
| 17:00- | 賦 歸 |